

关于对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

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2】第 387 号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你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晚间披露的《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以下简称“回函”）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 回函显示，2021 年 12 月你公司与项目付款方廊坊市梅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廊坊梅特”）及联想云领（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想云领”）签订三方协议，将公司应收廊坊梅特的 20,222.89 万元债权转让给廊坊项目分包方联想云领，以抵消公司应付联想云领 20,222.89 万元的债务，债权债务转让后由廊坊梅特公司直接向联想云领公司支付款项。2021 年 9 月你公司就东莞光泰数据中心项目与业主方等签订三方、四方协议，共计抵消应收账款与应付货款金额 1,485.16 万元。

请你公司结合协议的具体条款，说明相关应付对象如未能向应收对象收取货款，是否仍对上市公司具有追索权，应收账款冲抵应付账款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 回函显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涉及对贵州省（安顺）数据中心机房 IDC 项目、武汉五里界 IDC 数据中心项目坏账计提金额进行

更正，在 2020 年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两个项目截至 2020 年末的坏账准备计提余额更正后金额分别为 31,223.33 万元、20,527.55 万元。2021 年年报显示，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29,686.16 万元，较期初减少 50.16%。其中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合计 54,153.54 万元，对“单位 1”、“单位 2”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分别为 31,567.77 万元，20,749.33 万元。报告期内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1,323.89 万元。

请你公司：

（1）说明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的“单位 1”、“单位 2”是否为贵州省（安顺）数据中心机房 IDC 项目、武汉五里界 IDC 数据中心项目，如是，请说明回函中披露的坏账计提金额与年报披露金额存在差异的原因；如否，请说明坏账计提的具体情况，包括交易对方基本情况、是否为公司关联方、应收账款形成时间及原因、信用风险发生变化的时点、公司采取的催收、追偿措施及实施效果，并说明相关收入确认依据是否充分，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依据及合理性。

（2）结合报告期坏账准备计提、转回情况，说明报告期内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负的原因、确认依据及合理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3. 审计报告显示，年审机构对公司 2021 年年报出具标准的无保留意见，同时审计报告中包含“其他事项”，主要包括公司 2020 年报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对 2018 年至 2020 年财务报表进行差错更正、2021 年 5 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下达行

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事项。请年审会计师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3 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等审计准则的规定，详细说明审计报告中“其他事项”是否为其事项段，出具“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类型的规则依据和理由，审计意见是否恰当。

4. 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52,203.84 万元，较期初减少 6.46%；其中应收投资款、其他单位往来账面余额为 47,141.32 万元、10,536.87 万元，同比变动-24.89%、241.36%。请你公司：

(1) 说明其他单位往来产生的交易背景、交易对方、与你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金额明细、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对相关应收款坏账损失计提的依据及充分性，截至回函日的回款金额，如未完全回款的，请说明你公司已采取和拟采取的催款措施。

(2) 说明应收投资款的主要内容、形成时点，截至目前回收进度与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是否一致，是否存在超期未收回的情形。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5. 报告期末你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余额为 12,778.96 万元，较期初增加 209.09%；固定资产余额为 37,620.51 万元，较期初减少 65.66%。财务报表附注投资性房地产明细显示，报告期内自固定资产转入 12,134.16 万元，转入固定资产金额为 2,744.37 万元。请你公司说明报告期内投资性房地产变动涉及房屋及建筑物的具体情况，包括转入/转出时间、涉及金额、转入/出原因、主要用途等，转入/转出的相关会计处理，并说明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摊销和减值是否充分，投资

性房地产目前的使用情况，是否符合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条件。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6. 报告期末你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为 13,159.19 万元，较期初增加 6.69%，其中因资产减值准备、可抵扣亏损形成递延所得税资产 12,090.33 万元、583.72 万元。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为 13,509.86 万元，较期初增长 31.26%。请你公司说明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项目的确认计算过程，金额与相关会计科目的勾稽关系，会计处理及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说明是否存在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应递延所得税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风险。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7. 报告期末你公司合同资产余额为 20,844.08 万元，较期初减少 63.14%，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公司河北廊坊数据中心项目完工合同资产转入应收账款所致，金额为-35,712.32 万元。报告期内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为 0，转回金额为 1,045.44 万元。请你公司说明该项目合同建成时间、主要风险转移的具体时点、付款进度与合同相关条款等，说明该项目是否已满足转入应收账款的条件，是否包含未尽的履约义务，相应收入确认的时点是否准确，并说明合同资产坏账转回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8. 2022 年 4 月 21 日，你公司披露《2021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由亏损 44,000.00 万元至 49,000.00 万元

修正至亏损 32,800.00 万元至 37,000.00 万元，主要修正原因为：因报告期转让马鞍山学院事项确认投资收益约 3 亿元；对应收票据到期未兑付而导致预计新增的信用减值损失准备对公司归母净利润影响约 9,800 万元。请你公司：

（1）说明转让马鞍山学院的款项收回进展，与合同约定的支付期限是否一致，判断马鞍山学院举办者变更事项取得阶段性进展的具体原因及依据，投资收益金额的测算过程，在 2021 年确认该笔投资收益的合理性。

（2）结合前述差异产生的具体原因，说明在业绩预告时未能对前述事项形成有效预计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9. 报告期末你公司长期借款余额为 49,623.44 万元，较期初减少 51.49%；短期借款余额为 32,441.7 万元，较期初减少 48.4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为 5,167.26 万元，较期初减少 59.38%；货币资金余额为 16,057.42 万元，较期初减少 55.34%。报告期内你公司利息费用 8,505.51 万元，同比增加 3.3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1,932.27 万元，同比减少 288.91%。请你公司：

（1）结合业务发展、现金流收支情况测算资金需求，说明你公司有息负债水平与资金需求是否匹配，并结合公司的偿债计划、资金来源及筹措安排，说明是否存在短期偿债风险。

（2）说明报告期内利息费用与有息负债的勾稽关系，并说明在有息负债余额同比减少、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负的情况下，

报告期内利息费用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3) 向我部报备利息费用的具体情况，包括出借方名称（请穿透至自然人或法人）、金额、利率、期限及本期对应的利息费用等。

10. 报告期内你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700.92 万元，同比增长 30.40%，主要为往来及保证金；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565.61 万元，同比减少 56.80%，主要为往来及保证金、备用金、付现费用。请你公司说明前述往来款、保证金、备用金、付现费用的具体构成、交易对手方、发生时间、交易内容、是否为关联交易、交易是否具备商业实质，是否构成资金占用或财务资助，同比大幅变动的原因。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2 年 6 月 1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深圳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2 年 5 月 18 日